

本週信息摘要

日期：2012年7月22日 講員：林博堂牧師

題目：大兒子與小兒子

經文：路加福音 15 章 12~32 節，加拉太書 4 章 22~28 節

引論：

大兒子的反應一般被人忽略，以為正常，其實是個人屬靈生命的盲點。

本論：

- 一、 大兒子 V 路 15：25~30
身份認知不對，反應不對，產生……。
- 二、 是公主与王子 V 路 15：31~32, 可 1:1, 太 11:11
是常與父同在，是有權柄。
- 三、 是領受產業的 V 加 4：22~28
是以撒，是應許所生，是領受耶穌基督成就的一切產業。
- 四、 小兒子 V 路 15：12~24 太 9:9; 10:1~3
小兒子一回來就帶上戒指，穿上袍子，穿上鞋子，馬太是個例子。

結論：路 12:32

新約時代與舊約時代不同，天父樂意把國賜給你，沒有權柄你就沒有能力勝過下頭來的。